

#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朱晓天）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在2018年的工作中，忠实勤勉、恪尽职守，按时出席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及相关材料，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专业的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18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18年度本人出席会议情况

本人于2018年7月17日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3年。

2018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3次董事会、5次股东大会；其中，在本人担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期间，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2次股东大会；本人均亲自出席了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无缺席或委托其他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无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的情况。具体如下表：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朱晓天	6	6	0	0	否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认为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

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各项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本人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或提出异议的情况。

##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8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3次独立意见、1次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如下表：

序号	发表日期	会议届次	类型	主要内容
1	2018年7月20日	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独立意见	关于同意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薪酬水平的独立意见
2	2018年9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独立意见	关于全资子公司融资并对其提供担保暨增加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
3	2018年11月5日	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对深圳市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4	2018年11月8日	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独立意见	1、关于对深圳市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关于子公司苏州天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其子公司上海鲲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50%股权的独立意见

本人对以上事项均发表了明确且同意的意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安排本人担任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2018年度本人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1、本人作为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积极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本报告期内，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并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及相关资料。审计委员会完成了对报告期内定期报告、专项报

告的审核工作，本人利用自身工作经验对各项报告的编制工作提出了指导意见；完成了对公司半年度及第三季度内部控制建设和运行情况的评价工作；并对公司第三、第四季度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进行了审核，为内部审计工作的有效开展提出了建设性意见。本人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2、本人作为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积极参加提名委员会会议。本报告期内，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并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审查了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候选人任职资格，同意提名薛冉冉女士作为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候选人，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8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通过与公司高管进行约谈、会外、电话沟通等方式，重点了解了公司的发展战略、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针对公司进行的重大事项，展开专项实地调研，听取了中介机构的专业意见，并结合本人在会计方面的专长，提出了多项合理化建议，公司管理层充分听取并采纳了本人提出的意见。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关注公司运营，独立行使表决权。本人坚持谨慎、勤勉、诚实的原则，始终关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资金往来等情况，在董事会上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并发表意见。为公司稳健经营，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起到了应有的作用。

2、关注信息披露，履行独立董事责任。本人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切实履行职责和义务，勤勉尽责，关注公司经营数据和重大事项等情况，确保公司定期报告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加强自身学习，努力提高履职能力。一方面，本人为履行好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所应承担的责任，不断加强财务知识学习，努力提高专业水平，为公司科学决策建言献策；另一方面，本人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资本市场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范性文件，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公司规范运作和股东保护等相关法规的了解和学习，以不断提高规范化意识，形成自觉维护社会公众股东权

益的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 六、其它事项

1、报告期内，本人未对任职期间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反对；

2、报告期内，本人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3、报告期内，本人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4、报告期内，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综上，2018年度本人严格按照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有关规章制度，勤勉尽责、谨慎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坚决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9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维护好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朱晓天**

**2019年4月24日**